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保荐机构”）作为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税友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的保荐机构，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税友股份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549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59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33 元，共计募集资金 54,106.47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830.19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1,276.28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861.31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9,414.9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328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9,414.97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4,481.85
	利息收入净额	B2	369.3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8,085.08
	利息收入净额	C2	1,092.3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2,566.93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461.7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8,309.7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309.79
差异[注]		G=E-F	27,000.00

[注]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并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27,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德胜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延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子公司亿企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

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使用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延中支行	1202023029900015934	12,492.6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121920227510123	4,943,102.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德胜支行	77450188000293247	8,142,327.95	
合计		13,097,922.63	

(三) 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银行	理财产品类型	金额
税友股份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大额存单	220,000,000.00
税友股份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德胜支行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合计			270,000,000.00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22,566.93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应用市场先进技术，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吸引优秀人才，匹配行业快速发展的要求，增强公司长期盈利能力，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实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四）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2年4月15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银行	理财产品类型	金额
税友股份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下沙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大额存单	220,000,000.00
税友股份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德胜支行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公司名称	银行	理财产品类型	金额
合计			270,000,000.00

(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八)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九) 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十)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十一)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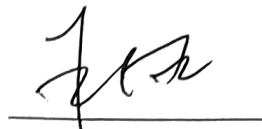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国金证券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钱进



朱铭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23年4月17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414.9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85.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566.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 项目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诺 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4)=(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电子税务 局系统智 慧化升级 改造项目 [注]	否	21,481.96	21,481.96	21,481.96	7,196.57	21,678.42	196.46	100.91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亿企赢财税综合管理与服务平台升级改造项目	否	22,346.78	22,346.78	22,346.78	888.52	888.52	-21,458.26	3.98	2024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586.23	5,586.23	5,586.23			-5,586.23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9,414.97	49,414.97	49,414.97	8,085.09	22,566.94	-26,848.0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7月23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电子税务局系统智慧化升级改造项目自筹资金10,742.94万元。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关于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8991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2年4月15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2022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金额为22,000.0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27,0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电子税务局系统智慧化升级改造项目本期累计投入11,692.40万元，其中通过募集资金投入7,196.57万元，自有资金投入4,495.83万元，目前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剩余将用自有资金补足，截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进度达到项目总预算的60%左右。